

課程評鑑雙向細目表-實施工具

評鑑層面 \ 評鑑對象		課程總體架構	彈性學習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
課程設計	使用表件	課程總體架構設計評鑑表	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評鑑表	教科書評選表
	評鑑人	課發會委員	各（學科）領域/社群	各（學科）領域
	評鑑時機	5-6月（使用通過課發會審議之新學年度評鑑表件）		4-5月
		於期末審議下學年度課程計畫時使用，併同審議結果置於下學年度課程計畫中，送教育局備查。	各領域/科目/社群於期末審議下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時使用，由各領域/科目/社群成員討論、彙整意見，共同填寫一份，並將會議紀錄送交課發會備審。	1、各學科（領域）教學研究會組成「各學科（領域）教科圖書選用小組」，彙整評選結果，共同填寫一份，送交教科圖書選用會議備審。 2、自編教材評選表由各領域/科目/社群討論、彙整意見，共同填寫一份，送交課發會備審。
課程實施	使用表件		課程實施評鑑表	
	評鑑人		各（學科）領域/社群	各（學科）領域
	評鑑時機		12-1月	
			1、彈性學習課程與領域學習課程使用同一表件，分別勾選。 2、由各（學科）領域/社群成員討論、彙整意見，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各（學科）領域個別填寫一份，並將會議紀錄送交課發會備審。	
課程效果	使用表件	課程效果評鑑表		
	評鑑人	課發會委員	各（學科）領域/社群	各（學科）領域
	評鑑時機	5-6月（使用本學年度表件）		
		1、於期末使用（各評鑑對象均使用同一表件）。 2、課程總體架構由課發會委員討論、彙整意見，共同填寫一份。 3、彈性學習課程及領域學習課程由各領域/科目/社群成員討論、彙整意見，各彈性學習課程、各領域/科目/社群個別填寫一份，並將會議紀錄送交課發會備審。 4、上述表件於課發會審議之結果，應併同置於下學年度課程計畫中，送教育局備查。		